

**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债权投资计划
暨2024年度第一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
信息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2024 年度第 11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或“公司”）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养老”）2024 年第一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泰康养老投资公司发行的泰康-宁波交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泰康资产收取的管理费率为 0.155%/年，预估持有期限不超过 5 年，预估投资规模不超过 0.19 亿元，预估管理费不超过 14.93 万元。

本笔关联交易金额为 14.93 万元，2024 年度除已经重大或累计重大关联交易审议通过的交易外，本笔交易及公司与泰康养老之间已审批一般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2024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泰康-宁波交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由泰康资产担任专项计划

管理人，直接债务人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0 亿元，免增信，期限 5+N 年。

二、交易对手情况

泰康养老与泰康资产的控股股东均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康养老为泰康资产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截至目前，泰康养老的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法人）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65605848U
法定代表人	薛振斌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2001、2002、2101、2102、2201、2202 单元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团体人寿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团体长期健康保险业务、个人长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仅代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900000 万人民币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公司收取的管理费率为 0.155%/年，预估持有期限不超过 5 年，预估投资规模不超过 0.19 亿元，预估管理费不超过 14.93 万元。

本交易不适用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相关比例。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产品的管理费率等要素依据《募集说明书》等发行文件确定，参考市场上同时期、同类型金融产品费率，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利益转移以及侵犯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4年7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

2024年8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泰康资产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进行了审查，发表了书面意见。

七、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8月19日